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2年8月）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2011年9月1日证监许可【2011】1379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1年12月28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定风险，等等。本基金属于主动管理的债券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较低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设立日期：2003 年 5 月 27 日

注册资本：1.6 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赵玉彪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电话：021—64371155

联系人：张丽红

股权结构：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75%；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8.75%；吉林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层成员

高福波先生：董事长，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吉林省白山市人民银行任办公室主任、副行级助理稽察、吉林省白山市农村信用联社任理事长、党委书记、吉林省农村信用联社任资金信贷处负责人、副主任，现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铁锋先生：副董事长，博士后，教授，历任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海南民源现代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资产管理部及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首都机场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香港沿海国际控股公司、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上海丰华董事长，现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首席顾问、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金融中心主任、教授、吉林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柏广新先生：董事，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吉林省黄泥河林业局副局长、党委书记，中共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委员会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延边州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延边州林业管理局局长兼吉林延边林业集团董事长，现任吉林森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全国人大代表。

赵玉彪先生：董事、总经理，硕士，历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业务部交易部经理、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洪山路证券营业部经理兼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表、上海金路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洁思女士：独立董事，自 1991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政府工作。在工作期间曾任延边州政府副秘书长、副州长、常务副州长，分管过政法、经济、金融等工作，现已退休。

刘星星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博士学位，高级咨询师，历任北京大学经济系讲师、The Monitor Company 管理顾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顾问，现任北京威兰德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明义先生：独立董事，研究生，曾任通化市矿务局工程处段长、吉林省白山市房产局技术员、建设银行白山市支行科长、中国银行白山市支行副行长、中国平安保险公司白山支公司总经理、现任吉林省保险行业协会中介部主任。

侯丹宇女士：监事会主席，学士，历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业务部营业部经理、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洪山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副总经理，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

邱荣生先生：监事，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吉林省财政厅预算处科员、科长、副处长，香港振兴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省财政厅副主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办公室主任、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姚世家先生：监事，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吉林省天桥岭林业局太阳林场财务处会计、处长、吉林省天桥岭林业局总会计师、副局长、局长、吉林省敦化市林业局局长、吉林省敦化市市长，现任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唐庆敏先生：监事，本科学历，历任吉林市国资局工交科科长、吉林市财政局企业二处处长、吉林市国资公司董事。

白宇先生：监事，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职称，2003年起就职于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副总监。

闫译文女士，副总经理，吉林大学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下属公司财务主管、公司行政主管、业务部经理、党委委员、职工董事等职务，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伟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星火项目处项目负责人、自营基金业务部副经理、上海全路达创业投资公司董事长，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

秦娟女士：经济学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经验8年，历任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分析师、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券分析师、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2010年4月14日至2012年6月29日任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本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自2010年4月14日至今任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2011年12月28日至今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总监常永涛先生、权益投资部总监兼天治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天治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龚炜先生、研究发展部总监兼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天治趋

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吴战峰先生。

4、上述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成立时间：1987年4月7日

注册资本：390.333亿元人民币

联系人：雷云、方韡

联系电话：010-65556888，65556812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298号4号楼231室

法定代表人：赵玉彪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159号

电话：021-64718300

传真：021-64375409

联系人：王露易

客服电话：4008864800、021-34064800

网址：www.chinanature.com.cn

电子直销：天治基金网上交易平台“E天网”

网址：<https://etrade.chinanature.com.cn/>

2、代销机构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丰靖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联系人：王琳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陈铭铭

电话：58781234

传真：58408483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95559.com.cn

(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王曦

电话：010-66223584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公司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联系人：董云巍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传真：010-85109219

联系人：刘一宁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www.95599.cn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倪苏云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http://www.spdb.com.cn>

(9)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21-68476111

客服电话：021-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3290979

联系人：万鸣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11)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com.cn

(12)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传真：010-66045500

联系人：林爽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https://jijin.txsec.com>

(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15)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联系人：李清怡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1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客服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7)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电话：020-37865070

传真：020-22373718-1013

联系人：罗创斌

客服电话：4008888133

网址：www.wlzq.com.cn

(1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19)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电话：0431-85096709

联系人：潘锴

客服电话：4006000686

网址：www.nesc.cn

(20)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A座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A座8层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联系人：孙恺

客服电话：4006989898

网址：www.xsdzq.cn;

(2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电话：95511 转 8

传真：0755-82400862

联系人：郑舒丽

客服电话：95511 转 8

网址：www.pingan.com

(22)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57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A座24-32层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0551-5161821

传真：0551-5161672

联系人：甘霖

客服电话：0551-96518、4008096518

网址：www.hazq.com

(23)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4)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7 楼

法定代表人：陆涛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马贤清

客服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n

(25)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博爱大厦 23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758 号博爱大厦 20-25 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电话：021-32229888

联系人：陈敏

网址：www.ajzq.com

(2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电话：010-66568430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7)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588 号恒鑫大厦主楼 19-20 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电话：0571-87112510

联系人：丁思聪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http://www.bigsun.com.cn>

(28)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1 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电话：0532-85022326

联系人：吴忠超

客户服务电话：96577

网址：<http://www.zxwt.com.cn>

(29)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4008888788

网址：www.ebscn.com

(3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联系人：徐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0510-82588168

网址：www.glsc.com.cn

（31）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519-88157761

联系人：李涛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32）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10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联系人：张腾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 0591）

网址：www.hfzq.com.cn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赵玉彪

电话：021-64371155

传真：021-64715377

联系人：周义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联系人：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 1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法定代表人：葛明

电话：021-22288888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联系人：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天治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注重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长期的稳定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

（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债券回购等）、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此外，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但可以参与一级市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或增发，还可持有因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因持有股票被派发的权证、因投资于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90 个交易日内卖出。

本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本基金封闭期届满转为开放运作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及利率走势的综合判断，运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的品种选择策略，通过目标久期管理合理控制组合久期的波动范围，在全面评估利率风险、信用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等基础上，充分运用各种套利策略提升组合的持有期收益率，实现基金的保值增值。同时，本基金将在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积极参与新股申购，有效提高基金资产的收益性。

（一）债券投资策略

1、债券资产配置

（1）久期管理

本基金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适度增大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度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2）期限结构配置

本基金将依据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当选择采用子弹组合、杠铃组合和梯形组合，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类属券种配置

本基金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资产支持证券和可转换债券之间的相对价值，以其历史价格关系的数量分析为依据，同时兼顾特定类属收益的基本面分析，确定整个债券组合中类属债券投资比例。

2、债券品种选择

在资产配置比例基本确定的基础上，本基金选择剩余期限和信用等级符合标准、流动性高、价值被低估的投资品种。其中，资产流动性通过二级市场存量、日均交易量、上市时间等指标加以判断，资产价值通过利率期限结构、持有期总收益等指标评价。

具有以下一项或多项特征的债券，将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对象：

- （1）在类似信用质量和期限的债券中到期收益率较高的债券；
- （2）风险水平合理、有较好的下行保护的债券；
- （3）有较好流动性的债券；
- （4）预期信用质量将得到改善的金融债或企业（公司）债券；
- （5）有较高当期收入的债券；
- （6）其他有增值潜力、价格被低估的债券。

3、债券套利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利用多种无风险套利机会有效提高债券资产盈利水平：

（1）利用同一债券品种在不同债券市场上的价格差异，通过无风险套利操作，获得由于市场分割带来的超额收益；

（2）利用同期限债券回购品种在不同市场上的利率差异，通过开展无风险套利操作，提高投资组合的盈利能力；

（3）利用同期限债券品种在一、二级市场上的收益率差异，通过投资品种的转换，获得一、二级市场的差价收入。

4、可转债投资策略

可转债兼具债券和股票的特性，本基金将根据可转债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股性和债性的相对变化进行合理的市场定价分析，选择相应券种，以获取相对较高的投资收益。本

基金还将结合可转债发行主体所属行业、财务结构、经营业绩、经营效率等基本面因素对可转债进行债权价值评估和期权价值评估，以作为可转债品种选择的基础。

5、资产支持证券等品种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其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

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结合蒙特卡洛模拟等数量化方法，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定价，评估其内在价值进行投资。

（二）新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把握我国股票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定价差异所产生的投资机会，在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积极获取新股上市溢价收益，有效提高基金资产的收益性。

本基金通过考察各种定价因素和预期因素决定是否参与新股申购以及参与金额。通过定价因素分析，确定合理的新股预期价格，作为参与新股申购和判断新股上市后股价是否处于合理估值水平的主要依据。通过预期因素分析，避免新股上市后由于市场波动、行业估值水平下降、公司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导致股价产生较大的下跌风险以及新股上市后成交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

在一般情况下，本基金获配新股将在上市首日或者解禁首日卖出，以保证基金整体资产的流动性和安全性；如果获配新股满足二级市场投资标的的特征且价格明显低于合理估值水平，则持有至合理价格卖出。

（三）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权证，可持有因持股票派发或因参与可分离债券一级市场申购而产生的权证。本基金管理人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权证定价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结合权证的溢价率、隐含波动率等指标选择权证的卖出时机。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是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期，基点为 100 点，并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起发布。中债综合（全价）指数的样本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

不同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其停止编制，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主动管理的债券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较低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2年6月30日。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00,976,881.81	83.97
	其中：债券	300,976,881.81	83.9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195.00	13.9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	-	-

	售金融资产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45,320.20	0.96
6	其他各项资产	4,001,355.61	1.12
7	合计	358,423,752.62	100.00

2、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3、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03,000.00	0.1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30,463,361.78	100.2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02,000.00	8.70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50,208,520.03	21.83
8	其他	-	-
9	合计	300,976,881.81	130.87

5、基金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032	12淮安水利债	200,000	21,448,000.00	9.33
2	1280027	12葫芦岛债	200,000	21,342,000.00	9.28

3	122096	11健康元	200,000	21,160,000.00	9.20
4	1280115	12十堰城投债	200,000	20,970,000.00	9.12
5	1280159	12朝阳建投债	200,000	20,326,000.00	8.84

6、期末基金投资前五名权证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期末基金投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0,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51,355.6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01,355.61

(4)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5	石化转债	16,781,882.70	7.30
2	125089	深机转债	11,690,400.00	5.08

3	125887	中鼎转债	9,116,437.33	3.96
4	110013	国投转债	3,223,800.00	1.40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4)	(1) - (3)	(2) - (4)
2011年12月28日 (基金合同生效 日) — 2012年6月 30日	7.42%	0.12%	1.65%	0.07%	5.77%	0.05%

十三、费用概览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8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 2011 年 9 月 30 日、2011 年 10 月 10 日、2011 年 10 月 11 日公布的《天治稳定收益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注册资本、股权结构、董事、监事、经理层成员、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进行了更新。

2、在“基金托管人”中，对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3、在“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有关信息。

4、在“基金的募集”中，删除了与首次募集相关的内容，列明募集信息。

5、在“基金合同的生效”中，删除了与首次募集、基金合同生效等有关已不适用的内容，增加了基金合同生效时间。

6、在“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7、在“基金的业绩”中，增加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8、在“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注册资本。

9、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更新了“资料寄送服务”的有关信息。

10、在“其他应披露事项”中，列出了自2011年12月28日至2012年6月30日期间与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有关的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10日